

4.3 服务承诺

服务承诺函

致：禹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我方【河南省华豫克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】，针对禹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2026年补充耕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（二次），郑重作出如下服务承诺：

一、工期承诺 若我方成交，保证合同签订之后 15 日内完成成果编制并通过验收。因我方原因逾期交付成果，自愿按磋商文件及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。

二、质量承诺 严格按照《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》（GB15618-2018）、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相关技术导则、河南省及禹州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相关技术要求开展调查工作。保证现场踏勘、布点采样、样品流转、实验室检测、数据分析、报告编制全过程规范；检测数据真实可靠，不篡改、不伪造监测数据。成果报告满足补充耕地入库、专家评审及主管部门备案要求，一次性通过专家审查。若成果存在质量缺陷、数据造假，自愿承担全部责任，无偿返工直至合格，并赔偿采购人全部损失。

三、人员保障承诺 为本项目配置固定项目负责人、现场调查技术人员、检测及报告编制人员，项目团队具备土壤调查相关工作经验；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，不得擅自更换核心技术人员。采购人如发现人员履职不到位，我方无条件按要求调换合格技术人员。

四、服务配合承诺

积极配合采购人现场踏勘、地块对接、资料收集、专家评审、主管部门核查等全部工作，及时响应采购人提出的修改意见，按时完成报告修改、补采样、补充资料等工作。

全程做好与自然资源、农业农村等相关主管部门沟通对接，协助采购人完成成果上报、备案相关技术支撑工作。

项目实施期间做好现场安全管理，落实安全生产、文明作业要求，外业期间发生安全责任事故全部由我方承担。

五、保密承诺 对本项目地块资料、国土信息、调查数据、图纸、成果报告等涉密资料严格保密，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，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，项目资料不得用于本项目以外其他用途。

六、售后服务承诺 成果交付后，在后续耕地入库、核查、监管周期内，持续提供技术答疑、报告修订、资料补充等配套技术支持，免费配合主管部门复核、抽查等相关工作。

特此承诺！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省华豫克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日 期： 2026 年 10 月 10 日